

##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担保情况概述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04月21日、2025年05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2.7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不跨越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近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在广发银行天津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9,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

####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2、 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解放路290号
-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90079486562XJ
- 4、 注册资本：101,000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24日
- 6、 法定代表人：谢永生
- 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8、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节水灌溉材料、管材、管件、型材、板材、饮水用塑料管材的开发、

制造、销售、安装；水利信息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智能水务信息化及自动化设备制造、集成及施工；污水处理、水净化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及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公司持有水电公司 100%股权。

10、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87,528.68	585,206.52
负债总额	454,536.89	449,402.35
资产负债率	77.36%	76.79%
净资产	132,991.79	135,804.16
流动负债	391,528.24	406,660.65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40,538.85	294,757.89
利润总额	1,987.86	5,798.37
净利润	1,187.63	2,139.12

注：上述2024年数据已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乙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担保金额：9,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保证期间内，甲方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其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等。

####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477,769.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17,676.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54.85%；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79,347.15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7.42%。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3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16%，公司、水电公司、慧图科技为宁夏水发就利通供水申请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五、 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